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第五屆董事會書面決議公告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會」)於2011年12月2日做出書面決議如下：

一、 同意2011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外部監事酬金的議案。具體如下：

(一) 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香港或國內人士於2011年度的酬金為每人人民幣5萬元(含稅)。獨立非執行董事如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委員時，則2011年度的酬金為每人人民幣8萬元(含稅)；

(二) 外部監事於2011年度的酬金為每人人民幣3萬元(含稅)。

二、 同意關於修訂《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制度》相關條款的議案(全文詳見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的。

廣州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1年1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楊榮明先生、李楚源先生、施少斌先生與吳長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錦湘先生、李善民先生、張永華先生、黃龍德先生與邱鴻鐘先生。